

110 年 1 月 27 日

內政部營建署新聞

發 言 人：陳繼鳴 副署長

聯絡電話：0918-248-117、02-8771-2354

■新聞稿 1 則 ☐背景資料 份 ☐照片

單位主管：楊模麟 組長

■請立即發布 ☐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聯絡電話：0919-123-386、02-8771-2663

發稿單位：國家公園組

落實行政院山林開放政策及 5 大施政主軸

108 年 10 月 21 日行政院蘇貞昌院長在「向山致敬」記者會上宣示山林開放政策，內容包含以下開放、透明、服務、教育與責任等 5 大主軸。回顧過去一年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大流行，造成國際旅遊停滯，國內旅遊大爆發，更多人選擇登山作為後疫情時代的旅遊選擇。因此，為落實山林開放政策之良法美意，本署持續精進各項管理服務措施，包括：

一、開放山林，簡化管理：

- (一) 針對登山步道全面開放申請，取消進入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之登山能力或經驗證明審查，改以申請人線上自行檢核方式辦理，同時也將進入生態保護區之申請截止期限由 7 天至 15 天前，一致縮短為 5 天前。
- (二) 申請許可進入國家公園生態保護區 29 萬 5,731 人，較 108 年同期增加 7 萬 1,854 人，成長 32.1%。

二、資訊透明，簡化申請：

- (一) 優化「臺灣登山申請一站式服務網」，整合國家公園入園申請（太魯閣、玉山、雪霸）、警政署入山申請，林務局山屋及營地申請（檜谷、嘉明湖、天池）與林務局自然保護（留）區、野生動物保護區，提供民眾一站式申請與查詢服務，目前受理 3,948 筆申請案。
- (二) 109 年底完成新增申請案件審查進度主動通知服務、提供路線難度分級及山友入山經驗資訊等功能。

三、設施服務，便民取向：

- (一) 推動國家公園山屋整體改善計畫,預計 113 年完成山屋整建 16 座，新建山屋 12 座。截至 109 年底已完成整建 10 座。
- (二) 於國家公園內設置可通訊標誌 386 面。

四、登山教育，落實普及：

- (一) 召開登山安全實體講座 20 場，參加人數 1,581 人次。
- (二) 辦理網路媒體宣導，臉書宣導 1,339 則，觸及人數約 1,100 萬人次；官方網站宣導 89 篇，瀏覽人次約 5 萬人次；新聞媒體報導 183 則。
- (三) 以電子郵件主動發送登山注意事項給取得入園許可的山友，宣導登山安全。

五、責任承擔，觀念傳播：

- (一) 配合國家賠償法第 3 條修正，針對國家公園之困難地形或高風險區域，設置警告標誌，充分揭露環境資訊，落實登山風險自負精神。
- (二) 宣導無痕山林與山屋禮儀，培養友善環境、負責任且具永續性的登山文化。

本署未來除持續辦理環境教育與登山安全宣導，強化山友登山風險評估、安全自主管理以及應變自救能力以外，也將積極整合國家公園範圍內步道、牌示系統，優化「臺灣登山申請一站式服務網」，提供充分的登山資訊，以服務山友。

山林開放政策已獲得社會廣大迴響，如果您因登山而體驗到自然之美，感受到大自然療癒身心的好處，希望您也能協助推廣正確的登山安全與無痕山林觀念，共同營造安全、秩序、友善環境的登山文化，讓山林開放政策得以永續推動，並獲得社會大眾的支持與肯定。

附件



↑ 合歡北峰上的玉山圓柏
(107 年國家公園攝影比賽衛志瑋先生得獎作品)



↑ 整建後的七卡山莊



↑ 手機可通訊點標誌



↑ 手機可通訊點標誌



↑ 在雪山主峰下志佳陽線之碎石坡設置導引樁